

证券代码：002767

证券简称：先锋电子

公告编号：2025-639

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原监事会主席减持计划时间届满的公告

公司原监事会主席辛德春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6日披露了《关于公司监事会主席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司原监事会主席辛德春先生计划在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窗口期内不减持），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累计不超过63,75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0.04%。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8月6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近日收到辛德春先生的《股份减持计划时间届满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辛德春先生股份减持计划时间已届满，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辛德春	集中竞价交易	2025-10-20	22.75	15,000	0.0100%
辛德春	集中竞价交易	2025-11-12	20.00	10,000	0.0067%
合计			--	25,000	0.0167%

辛德春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持有的股份。因公司治理结构的调整，辛德春先生自2025年11月18日起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公司管理者代表。

说明：本公告披露股权比例精确到小数点后四位，股权比例计算均按四舍五入原则列示，如存在误差均为四舍五入导致，下同。

二、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辛德春	合计持有股份	255,000	0.1700%	230,000	0.153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3,750	0.0425%	38,750	0.0258%
	有限售条件股份	191,250	0.1275%	191,250	0.1275%

二、其他相关说明

1、辛德春先生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辛德春先生严格遵守预披露公告披露的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的情形。

3、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三、备查文件

1、辛德春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时间届满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